

東吳大學圖書館 3D 創意攝影棚使用要點

110 年 2 月 25 日館務會議訂定

- 第一點 為使東吳大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3D 創意攝影棚（以下簡稱本空間）能有效運用並妥善維護管理，特訂定「東吳大學圖書館 3D 創意攝影棚使用要點」
- 第二點 申請使用本空間必須完成空間設備認證基本課程，申請使用者中至少須有一人具備課程認證資格。
- 第三點 本空間須提前二週線上申請，至多一組 5 人同時使用，申請借用原則如下：
 - 一、本空間單次借用以半日為原則。借用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
 - 二、每人每週限借用 1 次，如當週無其他借用者借用時，最長可借用三個工作日。
 - 三、每年寒暑假將進行空間設備及場地保養，保養期間不提供借用，時間另行公告。
 - 四、本館保有空間最後借用權。
- 第四點 如為站立全景拍攝，禁止穿著室外鞋於布幕上，棚內備有拖鞋，亦可攜帶個人乾淨拖鞋備用。如因拍攝需求須著鞋履者，請事先完成清潔並於申請時備註說明。
- 第五點 禁止攜帶食物與飲料進入攝影棚，以免設備污損影響使用。
- 第六點 使用者可攜帶個人筆記型電腦，筆電如需連接本空間設備請先洽工作人員。如有其他用電需求者，須於申請時告知，以免造成電力問題影響本館正常運作。本空間所有設備及儀器請勿任意更動或拆裝，以維持儀器使用效能。
- 第七點 欲張貼裝飾者請自備黏土或紙膠帶，如造成毀損，視維修情況支付清潔費用。
- 第八點 請提前 30 分鐘完成私人物品收拾，使用完畢前請將個人檔案備份，確認相關設備電源是否關閉。
- 第九點 為維護設備功能正常運作，本空間之器材、線路、電源等嚴禁擅自更動、拆裝及攜出。嚴禁蓄意破壞器材設施等違規情事，若因使用不當造成器材損害，使用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第十點 如有偷竊、惡意毀損本空間之設備者或非借用時段擅自闖入者，除依校規懲處外，並依法究辦。
- 第十一點 尊重智慧財產權，本空間設備主機不得任意下載來路不明及安裝任何未經授權應用程式。製作時，嚴禁不法使用他人錄製之作品或未授權之音樂、影片、圖片等，若有侵權行為須自行承擔民事及刑事相關法律責任。
- 第十二點 本空間內嚴禁任何不雅或違反善良風俗（色情）、種族歧視、危害人性尊嚴等行為，若經發現，將被永久禁止使用本空間。
- 第十三點 本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後，由館長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